

浙江海事局嘉兴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独山雷达站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24日，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嘉兴海事局组织验收组对浙江海事局嘉兴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独山雷达站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有：浙江建安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嘉兴海事局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及浙江建安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并进行了现场检查，审阅核实了有关材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

项目建设地点：平湖市独山港镇独山山顶。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部门：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审批时间：2019年1月2日。

审批文号：浙环辐[2019]2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920万元。

环保投资：1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浙环辐[2019]2号”批复的TERMA scanner2001型雷达一套，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地址为嘉兴市平湖市独山山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工程投运后，雷达站无人值守，不安排值班人员。同时设置蓄水池，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山体。

（二）废气

本工程投运后，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本工程各配套机房有隔音效果，减小对外传播噪声。应急柴油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不使用时不会产生噪声。

（四）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会将废旧蓄电池和应急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油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五）电磁辐射

本工程雷达工作时只开放面向海方向约 180°的范围，对背面的居民区域影响较小。建设单位设立电磁辐射管理组织，并制定应急措施，加强管理，定期对雷达站进行巡检。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本工程投运后，雷达站无人值守，不安排值班人员。同时设置蓄水池，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山体。

（二）废气

本工程投运后，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独山雷达站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T12348-2008）的相关规定。

（四）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会将废旧蓄电池和应急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油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五）电磁辐射

独山雷达站电磁辐射监测结果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和《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10.3-1996）的相关规定。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浙江海事局嘉兴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独山雷达站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19年4月24日 · 嘉兴市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验收组组长	嘉兴海事局	主任	138
专家	环信和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
专家	东毓来检测	高工	136
专家	浙江国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6
专家	嘉兴海事局	高工	138
专家	嘉兴海事局	高工	137
专家	嘉兴海事局	高工	137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监测单位	浙江建安检测仪器有限公司	物理工程师	13
验收监测单位	浙江建安检测仪器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
验收监测单位	中恒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5
验收监测单位	中恒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56